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402001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
號

聯絡人：區迎軒

電話：04-22177581

傳真：04-22293039

信箱：ch0468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綜字第11430127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D010958_114D2008945-01.pdf)

主旨：「文化部補助出席文化資產相關重要國際組織會議及活動處理要點」第十點、第十三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以文授資局綜字第11430124802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本部文化資產局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產局綜合規劃組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